

债券代码： 241107.SH

债券简称： 24 渝富 0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拟将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5 年 3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存续公司债券中由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共 1 只（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总额 (亿元)	债券期限 (年)	当期利率 (%)	起息日	到期日	担保方式	募集资金 用途
1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4 渝富 02	15.00	30	3.27	2024-06-07	2054-06-07	/	偿还有息债务

## 二、重大事项提示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环境控股”）拟将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水投”）纳入合并报表，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发布了《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将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 （一）事项基本情况

#### 1、事项背景及原因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水务环境控股近日收到重庆市国资委的批复：（1）同意渝富控股将所持重庆水投 28% 股权无偿划转给水务环境控股；（2）重庆市国资委将持有的重庆水投 72% 股权无偿划转给水务环境控股。

在上述股权划转完成后，重庆水投将由水务环境控股持股 100%，故水务环境控股拟将重庆水投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 2 号

法定代表人：祝良华

注册资本：216,494.727099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负责市政府授权范围内水利国有资产的营运管理，负责市级有关大中型水源工程、供排水工程、治污工程的项目投资和经营，负责西部供水工程规划区内水资源的统一开发和经营，负责河道整治及水土保持项目的开发、投资和经营，实施中小水电站项目开发、投资，销售水利水电设备及材料（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管理规定的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重庆市国资委持有重庆水投 72% 股权，为重庆水投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渝富控股持有重庆水投 28% 股权。

### 3、是否触发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重庆水投、渝富控股和水务环境控股经审计的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重庆水投	渝富控股	占比	水务环境控股	占比
总资产	899.38	3,498.33	25.71%	884.93	101.63%
净资产	468.57	1,275.08	36.75%	375.48	124.79%
营业收入	34.52	323.79	10.66%	162.49	21.24%

重庆水投 2023 年末的合并口径总资产、净资产及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占渝富控股的比例均低于 50%，故对渝富控股而言，本次重庆水投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重庆水投 2023 年末的合并口径总资产、净资产占水务环境控股的比例均高于 50%，故对水务环境控股而言，本次将重庆水投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影响分析

本次水务环境控股将重庆水投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后，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上述变动事项内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 24 渝富 02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拟将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